



说 明

- 1、改造规模
拟拆除用地范围面积：12607.7平方米。
- 2、国有已出让（划拨）面积
权利人均已签定《计划申报委托书》，同意进行城市更新，同意委托深圳市麟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申报主体。

图 例

- 拟拆除范围
- 地块界线
- 地块编号
- 建筑物编号
- 规划道路

更新单元名称：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联达工业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
 申报单位：深圳市麟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更新意愿公示图